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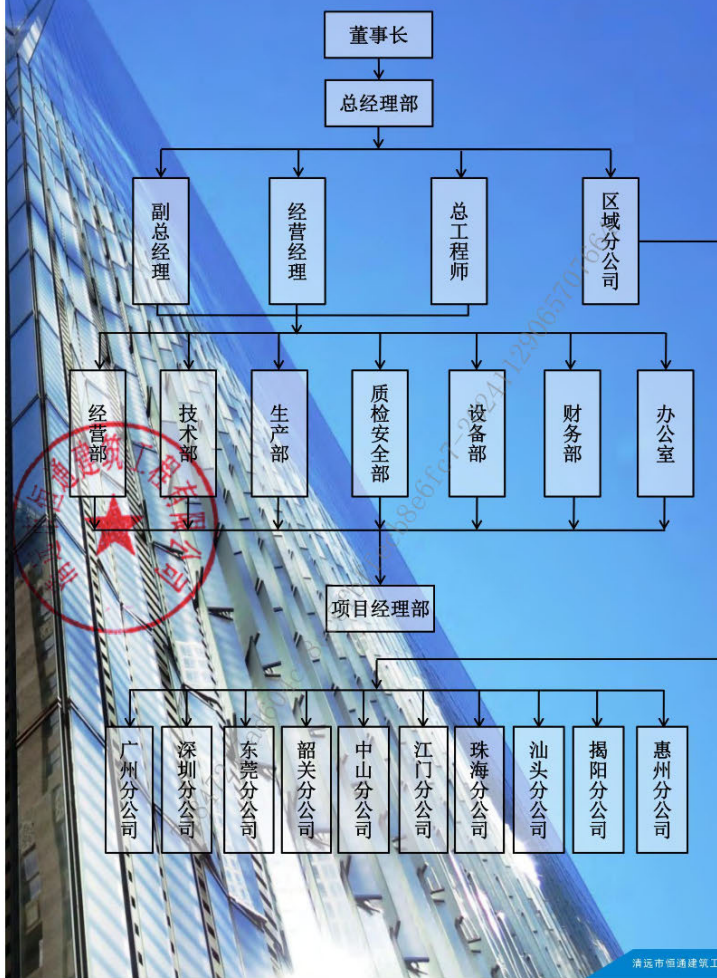
九、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连南县三江镇文明路（商业开发区 民政局办公大楼 306 房）	邮政编 码	511518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卢林杰	电 话	[REDACTED]	
	传 真	0763-3502988	网 址	/	
组织结构	详见“组织结构图”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郭文胜	技术职称	工程师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蔡兴容	技术职称	工程师	电话
成立时间	2013 年 8 月 5 日		员工总人数:	81 人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26 人
营业执照号	91441802075098030H			高级职称人员	2 人
注册资金	人民币肆仟零陆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12 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广清大道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8 人
账号	[REDACTED]			技 工	33 人
经营范围	净化工程；水面保洁；沟渠疏通；康体设施研究与安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管道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土石方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清洁服务；环保工程；消防工程；公路和隧道养护工程；营造林工程；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				

注：需提供相关材料的扫描件。

企业结构图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02075098030H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5-1)

注册资本 人民币肆仟零陆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8月0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名称 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郭文胜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清扫服务、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桥梁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隧道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土石方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体育场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消防工程、公路和隧道养护工程、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连南县三江镇文明路(商业开发及区民政局办公大楼306房)

登记机关

年 月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2022

06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34875

企业名称: 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02075098030H

法定代表人: 郭文胜

注册地址: 连南县三江镇文明路(商业开发区民政局办公大楼306房)

有效期至: 2028年12月11日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请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栏目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pt.gdic.net>







使用有效期：2024年10月29日-2025年04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蔡宏勇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9-07-13

注册编号：粤2442023202327083

聘用企业：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12-04至2026-12-03）



蔡宏勇

个人签名：蔡宏勇

签名日期：2024.10.2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12月0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939925

姓名:蔡宏勇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07月13日
企业名称: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2月28日
有效期:2023年12月28日至2026年12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28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蔡宏男

证件号码：[REDACTED]

该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11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311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311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或高 职业年金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 费划入 个人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7	611800070746	4190	628.5	0	335.2	3800	30.4	7.6	38	
202408	611800070746	4190	628.5	0	335.2	3800	30.4	7.6	38	
202409	611800070746	4190	628.5	0	335.2	3800	30.4	7.6	38	
202410	611800070746	4190	628.5	0	335.2	3800	30.4	7.6	38	
202411	611800070746	4190	628.5	0	335.2	3800	30.4	7.6	3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611800070746: 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参保证明》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28，核查网页地址：<http://eas2.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人”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11月29日



72847217ad604cf8ac5fbffecb8c72024112006570664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蔡兴容

身份证号: [REDACTED]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 业: 给排水

级 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18年11月29日

评审组织: 清远市建筑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1918003003221

发证单位: 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19年01月29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蔡兴容

证件号码: [REDACTED]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1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1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或不含 职业年金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 费划入 个人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7	611800070746	5000	750	0	400	5000	40	10	50	
202408	611800070746	5000	750	0	400	5000	40	10	50	
202409	611800070746	5000	750	0	400	5000	40	10	50	
202410	611800070746	5000	750	0	400	5000	40	10	50	
202411	611800070746	5000	750	0	400	5000	40	10	50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611800070746: 清江市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参保证明》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28, 核查网页地址: <http://eas2.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社保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 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人”是按政策规定, 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11月29日

(四) 拟投入专职安全员

专职安全员简历表

姓名	卢连好	年龄	40	职称	无
从事本工作时间	3年	学历	专科	专业	室内装潢设计

注：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类）、社保证明。



72847217ad604cf8ac5fbffecb8e6fc7-20241129065707664



72847217ad604cf8ac5fbffecb8f8c2024117406571664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32348

姓名:卢连好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4年08月10日

企业名称: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05日

有效期:2021年11月05日至2024年11月0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1年11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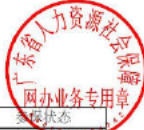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卢连好

证件号码：[REDACTED]

该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11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11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1101	实际缴费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407	611800070746	5000	750	0	400	5000	40	10	50	
202408	611800070746	5000	750	0	400	5000	40	10	50	
202409	611800070746	5000	750	0	400	5000	40	10	50	
202410	611800070746	5000	750	0	400	5000	40	10	50	
202411	611800070746	5000	750	0	400	5000	40	10	50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611800070746: 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参保证明》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22，核查网页地址：<http://gszq.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11月23日

(五) 近 3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近 3 年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

合同名称	2019 年度连州市供水管网升级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EPC)
合同项目所在地	连州市连州镇东山路一横巷等 16 条巷道
发包人名称	连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发包人地址	连州市良江路 3 号
发包人电话	[REDACTED]
签约合同价	31819672.16
开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10 日
完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22 日
承担的工作	工程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苏昌伟
技术负责人 及电话	李亮星
项目经理 及电话	张桂艳 [REDACTED]
合同项目描述	拟在东山路一横巷、红星路南德里横巷、城隍街、东岳路(中峰路至慧光路)、东岳巷(中医院东侧)、半边街、连中北街(番禺路至清华)、北荷街、兴业北路(陈文献牙科医院侧巷)、兴贤路(粤华宾馆侧)、乔木里(万兴街—建国北路)、东升巷、城西家具园至象鼻岭水厂门口、星子河东路/东华路、卫计路、东门中路(东山路至北湖路)等 16 条巷道的供水管网及其配套设施改造, 管网改造总长度 11.04 公里, 其中 DN600 球墨管 1500 米, DN300 球墨管 4320 米, DN200 球墨管 420 米, DN150 球墨管 420 米, DN100 衬塑镀锌管 1453 米, DN80 衬塑镀锌管 1935 米, DN50 衬塑镀锌管 993 米。建筑工程费人民币(大写)叁仟零伍拾捌万捌仟肆佰壹拾壹元捌角贰分(¥30588411.82 元), 验收结论: 合格。
备注	合同项目描述内容至少包括项目概况、本合同在项目中的地位(部位、合同价格所占比例)和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有关验收结论

注: 需根据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评分因素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扫描件。

中标通知书

连建交中字 2019026 号

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单位：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9 年 09 月 11 日所递交的 2019 年度连州市供水管网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建设规模：拟在东山路一横巷、红星路南德里横巷、城隍街、东岳路（巾峰路至慧光路）、东岳巷（中医院东侧）、半边街、连中北街（番禺路至清华）、北荷街、兴业北路（陈文献牙科医院侧巷）、兴贤路（粤华宾馆侧）、乔木里（万兴街一建国北路）、东升巷、城西家具园至象鼻岭水厂门口、星子河东路/东华路、卫计路、东门中路（东山路至北湖路）等 16 条巷道的供水管网及其配套设施改造，管网改造总长度 11.04 公里，其中 DN600 球墨管 1500 米，DN300 球墨管 4320 米，DN200 球墨管 420 米，DN150 球墨管 420 米，DN100 衬塑镀锌管 1453 米，DN80 衬塑镀锌管 1935 米，DN50 衬塑镀锌管 993 米。

招标范围：完成本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等工程内容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中标价（下浮率）：2.18%。（中标价：31819672.16 元）

工期：计划总工期 90 日历天，其中勘察设计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到提交完善的勘察设计成果之日止为 30 日历天（不包括正常报建审批时间），施工工期 60 日历天。施工开工时间具体以监理人发出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程质量：勘察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要求；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项目负责人：吴虎彪，证书编号：粤143111208562。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连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本通知书一式七份。

特此通知。

招标人：连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单位负责人：刘远（签字）

2019 年 9 月 19 日

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连州分中心

2019 年 9 月 19 日

(GF—2017—0201)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2019 年度连州市供水管网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工程地点：连州市连州镇东山路一横巷等 16 条巷道

发包人：连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连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 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19年度连州市供水管网升级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EPC)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019年度连州市供水管网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2. 工程地点: 连州市连州镇东山路一横巷等16条巷道。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连发改行[2019]65号。

4. 资金来源: 由本级财政安排解决。

5. 工程内容: 拟在东山路一横巷、红昇路南德里横巷、城隍街、东岳路(中峰路至慧光路)、东岳巷(中医院东侧)、半边街、连中北街(番禺路至清华)、北衙街、兴业北路(陈文献牙科医院侧巷)、兴贤路(粤华宾馆侧)、乔木里(万兴街—建国北路)、东升巷、城西家具园至象鼻岭水厂门口、星子河东路/东华路、卫计路、东门中路(东山路至北湖路)等16条巷道的供水管网及其配套设施改造,管网改造总长度11.04公里,其中DN600球墨管1500米, DN300球墨管4320米, DN200球墨管420米, DN150球墨管420米, DN100衬塑镀锌管1453米, DN80衬塑镀锌管1935米, DN50衬塑镀锌管993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包勘察、包设计、包施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包干。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其中勘察设计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始到提交完善的勘察设计成果之日止为 30 日历天（不包括正常报建审批时间），施工工期为 60 日历天。施工开工时间具体以监理人发出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达到一次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捌拾壹万玖仟陆佰柒拾贰元壹角陆分（¥ 31819672.16 元）；

其中：建筑工程费人民币（大写）叁仟零伍拾捌万捌仟肆佰壹拾壹元捌角贰分（¥ 30588411.82 元），勘察费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陆仟伍佰元捌角整（¥ 336500.80 元）；设计费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肆仟柒佰伍拾玖元伍角肆分（¥ 894759.54 元）

最终建筑工程费结算价款=市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结算总价×(1-市政工程投标下浮率)

最终勘察费结算总价款=勘察费的投标报价

最终设计费结算总价款=设计费的投标报价。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计价方式。按中标下浮率 2.18% 计。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吴虎彪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连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约后当天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8 份。

发包人: 连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承包人: 清远市恒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80219787144XD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802075098030H

地址: [Redacted]

地址: [Redacted]

邮政编码: [Redacted]

邮政编码: [Redacted]

法定代表人: 罗志民

法定代表人: 郭文胜

委托代理人: [Redacted]

委托代理人: [Redacted]

电话: [Redacted]

电话: [Redacted]

传真: [Redacted]

传真: [Redacted]

电子信箱: [Redacted]

电子信箱: [Redacted]

开户银行: [Redacted]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清远锦霞支行

账号: [Redacted]

账号: [Redacted]

勘察设计人：中国华西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510000201803520Y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610000

法定代表人：周华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石灰街支行

账 号：_____



72847217ad604cf8ac5fbbfceb8e6fc7-20241129085707664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2019年度连州市供水管网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公章): 连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9月22日

发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7281721...bbffecb8e6fc7-20241129065707664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72847217rad604cf8ac5fbffecb8e6fc7-20241129065707664

一册
一册
一册
一册
一册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2019年度连州市供水管网升级改造工 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BPC)		工程地点	连州市连州镇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给水改造: 管网改造总长度13.42km		工程造价 (万元)	3181.967216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公用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0-10
施工许可证号	441882202010270102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连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连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总施工单位	清通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谷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连州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测 站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2019年度连州市供水管网升级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EPC)已按设计批复要求完成全部工作,经现场勘察,质量、外观符合《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及相关验收标准要求,施工管理资料及质保资料齐全,评定为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各项工序的实施均设计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各项工序的实施均设计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缺陷(缺陷)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2日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9月22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9月22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9月22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9月22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9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 姓名: 苏富伟 注册号: 5100723-CS014 有效期至: 至2025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刘美明 注册号: 5100723-AY008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2月

2019 年度连州市供水管网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竣工验收人员签到表

姓名	单位 (全称)	职务 / 职称	签字
潘裕培	连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总工程师	潘裕培
周毅	连州市水利局		周毅
郭桂芳	连州市水利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郭桂芳
梁柏敏	连州市卫生监督所		梁柏敏
李其星	连州市恒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工	李其星
李其星	连州市恒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李其星
李其星	连州市恒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李其星
李其星	连州市恒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李其星
苏昂伟	连州市恒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苏昂伟



(五)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格式)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广州市水务局、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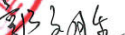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参加了 海珠区南园大街片和小港路片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投标, 为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有序进行, 我们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法律法规, 特承诺如下事项:

- 一、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洁规定。
- 二、不与招标单位工作人员串通投标, 损害国家利益、企业利益以及他人的合法权益;
- 三、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 不出让投标资格, 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 四、不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和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 五、不以任何名义为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 六、不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 擅自与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 或本承诺陈述与事实不符, 经查实, 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 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承诺企业 (盖单位章): 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年11月29日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广州市水务局、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海珠区南园大街片和小港路片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文件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或者与本项目设计人或提供咨询服务的机构存在附属关系的；
- (3) 为本项目监理人或者与本项目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互相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与本标段的检测机构、建设、监理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0)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11)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经明确的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
-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本项

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布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 在最近三年内有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严重违约”事实应当以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应当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逆推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起计算）

(1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本公司保证：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本项目拟派的专职安全员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

五、本公司已经对投标时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自查，保证拟投入的所有人员都是本单位正式人员，都在本单位缴纳社保，不存在持证人注册单位与实际工作单位不符、买卖租借（专业）资格（注册）证书等“挂证”违法违规行为。

六、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不转包或违法分包，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依法按照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发包劳务或使用自有劳务队伍，依法按时足额支付工程款给分包单位（如有）和支付工资给劳务工人，不以工程款未到位为由克扣或拖欠工人工资。

七、本公司承诺，切实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建市〔2022〕59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建市〔2019〕18号）、《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人社部发〔2021〕53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建规字〔2020〕18号）、《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穗建规字〔2020〕37号）、《关于印发广州市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实名制和工资支付分账平台化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建筑〔2018〕183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公布第五批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业务银行名录的通知（穗建筑〔2022〕1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征集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业务

银行的通知》（穗建筑〔2021〕673号）、《广州市水务局转发广州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广州市建设领域工程项目全面实施农民工工资总包代发制度的通知》（穗水投收字〔2020〕5031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纠纷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指引（试行）》等关于用工实名制和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的各项规定。中标后将利用信息技术手段，采用人脸、指纹、虹膜等生物识别技术进行电子打卡，实施考勤管理，对施工现场人员建立基本信息档案、实行实名制管理的制度并按照工程进度将建筑工人工资通过本企业在银行开设的工资专用账户按时足额支付。我公司对实名制管理负总责。若本项目在经招标人认可后，部分专业工程依法分包或实行劳务分包的，我公司对专业分包企业和劳务分包企业实施统一管理，监督其用工企业按时足额支付作业工人工资，督促落实实名制管理制度。本公司接受招标人及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八、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无。（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九、本公司拟委派专职安全员兼任本工程的工地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员，严格遵守建设工程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制度，执行“一不准进、三不准出”规定，选择合法的余泥渣土运输单位及排放点。

十、如果本公司使用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取得的资质参与本项目投标，该资质经资质审批部门核查被依法注销的，本公司承诺自动放弃投标及中标资格。如经查实该资质为以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的，将依法接受监督部门的行政处罚。

十一、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将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十二、本公司积极响应广州市关于投身“百千万工程”的号召，主动参与政府投资类建设工程施工项目的建筑业结对帮扶等活动（市属国有企业投资项目参照执行）。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技术负责人签字：

2024年11月29日

(企业公章)



72847217ad604cf8ac5fbffecb8e6fc7-20241129065707664

信用广州查询截图

2024/11/29 06:43 信用服务 长者助手 | 无障碍浏览

信用信息 站内文章

信用广州 信用中国 (广东广州) CREDIT.GZ.GOV.CN

请输入法人组织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

首页 服务大厅 信用公示 行业信用 诚信文化 信用研究

红黑名单查询

红名单

黑名单

重点关注名单

行业领域信用评价结果信息

红黑名单查询

企业名称/姓名: 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信息列表

找不到和您查询相符的记录。

72847217rad604cf8ac5fbffecb8e6fc7-20241129065707684

